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6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0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91.00元。截至2021年8月9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118,974.99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307.8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17,667.16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公正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苏公W[2021]B083号）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签署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相关募集专户的议案》，并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江苏先科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浙江华飞电子基材有限公司和成都科美特种气体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以下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续状态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125905242610111	注销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1103028829201134515	注销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	10648101040226759	注销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分行	513176460285	注销
浙江华飞电子基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	1205230519200099939	注销
江苏先科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610902357510868	注销
江苏先科半导体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33253249	注销
成都科美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	115872640891	注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同时，公司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